

缙云县妇联文件

缙妇(89)8号



关于表彰好母亲的通知

各区、镇、乡妇联。县属各单位：

五月十四日是母亲节，母亲节已成为世界性的节日。我国是个文明古国，中华民族素有尊敬母亲，热爱母亲的优良传统。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母亲是家庭的主要支柱。她们不仅担负着人口再生产的重任，还肩挑着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的重担。如果有一个好母亲，就能带动一个好家庭，而所有家庭都建设好了，就会形成一个好社会。每个好母亲为搞好一个家庭，呕心沥血，日夜操劳。为做好本职工作，提高自身素质，以身作则，教育子女在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为四化培养合格的人才，家庭民主和睦等方面都做了大量的工作，进一步促进社会形成良好的道德风尚。经过各区、镇、乡、县属各单位的认真推荐评选，现决定表彰三十名好母亲。

具体名单如下：

周红婉 缙云县人民政府

江金月 缙云县农牧特产局

王苏英 缙云县食品公司

朱群菊 缙云县电力公司

卢杏秀 缙云县邮电局

李季鲜 缙云县教体局

吕明秋 缙云县文化馆

李美英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缙云县委员会

曹金菊 缙云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王兰仙 缙云县新华书店

麻菊儿 缙云县木雕厂

厉婉梅 缙云县直属工商所

项菊仙 缙云县人民医院

张祝云 缙云县城关供销社

厉月彩 缙云县棉纺织厂

李根花 城东乡官店村

沈仙娥 城西乡梅下村

周爱春 城南乡底处村

周花仙 前路乡前路村

陈爱仙 牯牯乡牯四村

徐爱琴 靖岳乡清塘村

卢妙英 白六乡缝纫机厂

徐国娟 新建镇六村

章莲蓉 缙云县棉纺织厂

李子仙 碧河乡河阳村
陈苏琴 新碧乡碧虞村
李海娥 舒洪镇姓王村
潜月彩 溶溪乡田洋村
王苏连 胡村乡上坪村
金周妹 南溪乡南溪村

希望受表彰的好母亲，再接再厉，继续努力，为全县母亲树立榜样，带动千千万万的母亲，努力提高自身素质，积极参加两个文明建设。教育好子女。协调好家庭成员关系，以良好的母亲形象，来赢得孩子的尊重，社会的尊重。

缙云县妇联

1989.5.10

报：县委、县府。省地妇联。邵娟萍同志

发：各区、镇、乡。县属各单位

抄：县宣传部。县府行政科。县广播站。共印 150 份。